

佛山佛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佛山佛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 2021 年 8 月 9 日以电话通知、书面通知及专人送达的方式向全体与会人员发出了关于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以现场会议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于 2021 年 8 月 19 日在公司总部二楼会议室召开，由董事长唐强先生主持，应参加表决董事 7 人，其中参加现场会议董事 6 人，因疫情防控，独立董事周荣先生以通讯方式表决；全体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

详见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佛山佛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半年度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损失的议案》

详见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佛山佛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1 年半年度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

减值损失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罗绍德先生、周荣先生、于跃女士已对此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议案》

为了加强公司信息披露工作管理，规范信息披露行为，维护公司及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有关信息内容、披露标准、发布信息的流程、董监高履行职责等内容。

详见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佛山佛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内幕信息管理办法〉的议案》

为了进一步规范公司内幕信息管理，加强内幕信息保密工作，维护公司信息披露的公开、公平、公正，有效防范内幕交易行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关于上市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办法》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修订《内幕信息管理办法》有关内幕信息的范围、保密措施、登记备案等内容。

详见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佛山佛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管理办法》。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了规范公司投资行为，有效防范投资风险，建立科学规范的投资决策机制，保障公司和股东的利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修订《投资管理制度》有关投资管理原则、投资类别和投资过程管理等内容。

详见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佛山佛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投资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提供担保管理办法〉的议案》

为了规范公司提供担保行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修订《提供担保管理办法》有关担保原则、反担保措施等内容。

详见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佛山佛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管理办法》。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管理办法〉的议案》

为了规范公司提供财务资助行为，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修订《提供财务资助管理办法》有关财务资助范围、审批权限和业务流程等内容。

详见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佛山佛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管理办法》。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委托理财管理办法〉的议案》

为了规范公司委托理财业务，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修订《委托理财管理办法》有关审批权限及执行程序、风险管理等内容。

详见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佛山佛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委托理财管理办法》。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外汇衍生品业务内部控制管理办法〉的议案》

为了规范公司外汇衍生品业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修订《外汇衍生品业务内部控制管理办法》有关外汇衍生品业务的审批权限、单笔业务决策权限等内容。

详见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发布的《佛山佛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外汇衍生品业务内部控制管理办法》。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佛山市易晟达科技有限公司清算注销的议案》

详见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佛山佛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佛山市易晟达科技有限公司清算注销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佛山佛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八月二十一日